

湖南省财政厅

湘财建指〔2021〕22号

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第四批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

各市州、省直管县市财政局：

根据省财政预算安排和省交通运输厅《关于申请下达2021年第四批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的函》（湘交函〔2021〕141号），现下达你市（州、县）2021年第四批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 万元，具体项目和金额见附件。此款列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“2140106 公路养护”，政府预算经济科目“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（一）”。

请严格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履行好相关职能，督促行业主管部门切实加强项目的真实性、合法性审核。同时，要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规定，严格项目资金使用监管，确保资金管理的安全性、规范性和有效性。

附件：2021 年第四批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明
细表

湖南省财政厅

2021 年 3 月 30 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